

安徽省教育厅

皖教秘人〔2020〕98号

安徽省教育厅关于做好2020年度政工人员 专业职务任职资格评审工作的通知

各省属高校，厅属中专学校，厅直属事业单位：

现将安徽省思想政治工作人员专业职务评定工作领导小组《关于开展2020年度全省政工人员专业职务任职资格评审工作的通知》（皖政评办〔2020〕1号）转发给你们，并就做好申报相关工作通知如下。

一、请各校（单位）将文件精神传达到相关人员，按照岗位管理相关规定和职称评审相关要求，认真做好申报推荐工作，并对申报材料进行认真审核把关。

二、请为本校（单位）申报人员出具委托评审函，同时附最新岗位日常变动表（盖有省人社厅事业单位人事管理专用章）。委托评审函和岗位日常变动表均一式两份（其中一份留省教育厅备案）。

三、请各校（单位）于2020年10月10日前，将申报材料（纸质版）报送省教育厅人事处（概不接受申报人员本人报送），逾期不予受理。联系人：周源；联系电话：0551-62831869。



（此件依申请公开）